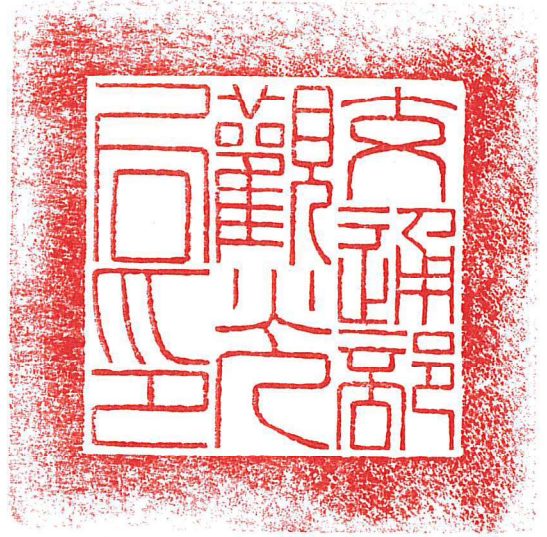


交通部觀光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觀業字第 11230018791 號



廢止「導遊人員接待大陸觀光團機場臨時工作證申借作業要點」，
並自即日生效。

代理局長 周廷彰